

麟游县科技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麟游县科学技术局 2018 年部门决算已经县财政局批复，现予以公开。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行业、县域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全县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二) 提出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推进工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

(三) 监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四) 负责提出全县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意见；负责全县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管理。负责局属企业的国有资本收入和支出管理。

(五) 贯彻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方面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协调全县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布局、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科技园区、特色产业基地建设。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省、市、县政府科技重大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县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六) 承担全县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责任，贯彻执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的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

技术装备消化创新。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和信息产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八)统筹推进全县信息消费工作，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台和互联网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共享，承担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工作。

(九)参与全县网络安全及相关信息体系建设，指导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安全方面的有关重要事项；承担无线电管理职责。

(十)负责联系驻麟中省市企业，做好协调服务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对在麟的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运行及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督与服务，协调县内电信资源分配管理，推进电信普遍服务。

(十一)研究提出全县扶持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负责对全县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发展的协调、指导和服务工作。

(十二)贯彻落实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全县内外贸易、境外投资、对外经济合作的发展规划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十三)培育完善城乡市场体系，制订引导县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及商业体系建设工作，牵头协调全县夜间经济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十四)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

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流通企业节能减排和再生资源回收工作。负责全县废旧商品回收利用行业管理。

(十五)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责任，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

(十六)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十七)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政策，组织落实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重要农产品、大宗进出口商品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十八)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

(十九)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二十)承担组织协调全县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依法实施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全县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县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二十一)贯彻执行有关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指导全县外商投资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二十二)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我县对外经

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全县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境外投资等，牵头负责对外劳务合作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依法对县内对外投资开办企业进行初审（金融企业除外）。

（二十三）负责对外援助工作，管理多、双边对我县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中国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二十四）贯彻执行科技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科技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十五）负责中省市各类科技项目的组织申报和管理；负责组织编制县级各类科技计划；负责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

（二十六）协调全县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科技园区、科技服务机构建设和科技服务业发展；负责高新技术企业等科技型企业培育；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化和技术开发、推广工作。

（二十七）研究社会发展重大科技问题，组织开展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领域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指导涉及人口健康、生态环境、医药卫生等社会民生科技工作。

（二十八）指导农村科技产业、农村区域性支柱产业的科技示范与技术推广、科技扶贫、科技下乡工作。

（二十九）负责全县科技成果管理；负责全县技术市场、科技中介机构和科技成果保护；组织开展国际国内科技交流与合作，推动技术转移，指导科技成果转化；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

（三十）负责全县科学技术奖励；负责科技人才工作，拟订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三十一）组织拟订统筹全县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和措施，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县科技体制改革工作。

（三十二）组织全县知识产权保护，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全县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全县专利行政执法工作，

依法处理有关纠纷；负责全县专利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三十三）负责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开展科技宣传、科技信息、科技统计、科技档案、科技保密和科普工作。

（三十四）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设置

科技股：负责拟订全县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全县创新体系建设、科技体制改革和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提出激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意见建议，推进科技决策咨询制度运行；组织制定并实施县级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牵头组织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负责中省市各类科技项目的组织申报和管理；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科技经费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科技资源配置的规范性文件和措施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科技创新基地和平台建设规划，牵头负责制订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基础条件平台开放共享的措施，指导各类科技创新基地和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负责全县科研诚信和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统筹推动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组织开展科技宣传、科技统计等工作，指导全县科技保密工作；组织拟订促进高新技术发展和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和实施细则，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负责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学研合作、科技金融结合等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推动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推进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负责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外智力和外国专家

服务相关工作；负责市科学技术奖、省“三秦友谊奖”和中国政府友谊奖组织申报等相关工作；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实施细则。

科学技术局机关行政编制 1 名。设局长 1 名。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2018 年市县政府工作报告及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我局的 25 项工作任务。

1. 争取资金 2700 万元

2. 固定资产投资投资总额 11 亿元。

3. 招商引资：

(1) 到位资金 2.33 亿元。(2) 其中省际到位资金 1.84 亿元。

4. 扩大消费与对外经济：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69 亿元以上

(2) 外贸进出口总额 50 万美元。

5. 债务化解。化解政府性债务 800 万元。

6. 非公经济。完成非公占比 41.1%。

7. 商贸流通。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业企业 1 户，培育申报 4 户

8. 工 业：

(1)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为 54.06 亿元，增长 15%，总产值为 101,4 亿元

(2) 新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 户，培育申报 4 户

9、工业园区建设：完成工业园区建设专项目标任务，确保年终位列全市前三位

10、研发投入。完成研发投入 0.90 亿元

11、技术合同成交总金额。技术合同成交总金额 0.05 亿元。

12、专利申请。完成专利申请 11 件。

13、麟游县郭家河煤矿系统完善工程。1307 工作面及盘区下山巷道安装瓦斯、防尘、注浆、注氮等管路，完善瓦斯抽放系统，防尘系统及防灭火系统。

14、网络覆盖项目。移动投资 860 万元，新建 3G 基站 10 处，联通投资 670 万，新建 3G 基站 8 处，对全县 3G 网络进行全覆盖，到 12 月底，全县 3G 网路覆盖率达到 95% 以上。

15、天堂循环经济科技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完成滨河六路、七路人行道铺设，绿化园区道路，安装园区路灯，完成大桥墩尾留工程。

16、酒厂闲置土地开发项目。投资 1000 万元，建成中小企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建筑面积 1.2 万平米。

17、实现县城免费无线网络全覆盖。3 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5 月底前建成。

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按季度分别达到 1.65 亿元、3.35 亿元、5.05 亿元、6.8 亿元，同比增长 11.3%。

19、抓好农产品流通体系和“镇超工程”建设，开发商业、娱乐、消费等服务产业。一季度完成九成宫市场、东大街市场提升改造项目申报工作；二季度完成排污、厕所改造等工程；三季度优化营商环境，年底全面完成市场改造。

20、实施中小企业培育工程，扶助中小微企业专项行动计划，培育“四上”企业 8 户，新增小微企业 50 户。一季度确定培育对象；二、三季度做好培育及资料收集工作；四季度完成资料上报及审核入库工作。

21、编制天堂工业园修建性详细规划。一季度完成天堂工业园专家评审工作；二季度确定工业园修规编制单位，并现场踏勘；四季度完成工业园专家评审及两个规划审批工作。

22、完成天堂工业园绿化亮化工程。3月底前完成前期工作，6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23、建设天堂工业园标准化厂房。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力争6月底前开工建设。

24、认真谋划煤炭深加工项目，引进煤下游相关企业3户以上。组织小分队专题招商，瞄准陕煤、延长、神华等大企业，9月底前引进3户以上煤炭转化、配套服务、物流运输重点企业。

县酒厂企业改制方案；二季度讨论协商相关事宜；三季度报批审定；四季度解决遗留问题。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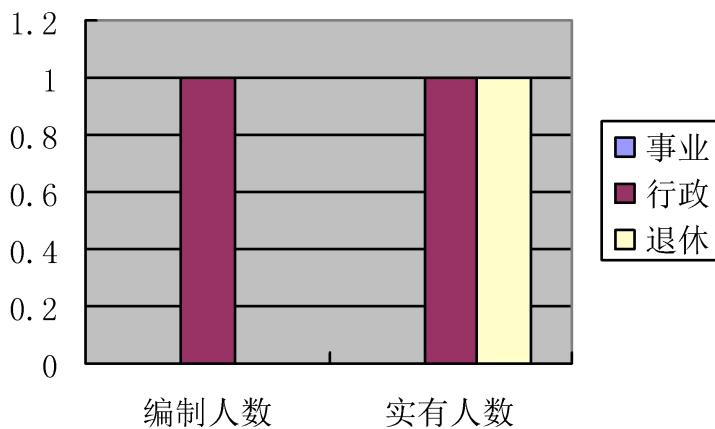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下级单位：麟游县科学技术局（机关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经费管理方式
1	麟游县科学技术局	行政管理	全额拨款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人，其中行政编制1人，实有1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0人，退休人员0人，遗属1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9.61万元，上年结转3万元，较上年增加7.28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区科技人才经费支出增加。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2.61万元，比上年增加4.97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区科技人才经费支出增加。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9.61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入39.61万元。

2、本年支出构成情况：2018年本年度支出42.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1万元，项目支出31万元。

(二)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9.61万元，上年结转3万元，较上年增加7.28万元，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2) 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2.61万元，比上年增加4.97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区科技人才经费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61 万元。

(1) 科学技术支出（206）。年初预算为 4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20601）行政运行（2060101）。年初预算为 9.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2）。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科学技术普及（20607）科普活动（2060702）。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年初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年初预算为 0.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4）。年初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财政对工商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年初预算为 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年初预算为 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01）。年初预算为 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科技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03 万元，主要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科学技术管理事务、行政运行、科学技术普及、科普活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公用经费 3.58 万元，主要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行政运行支出、科学技术普及支出、科普活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38 万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100%。其中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 0.38 万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下降 0.38 万元，降幅为 100%；原因是科技局与工信局合并，科技局接待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

2018 年因公出国（境）0 次，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0%，主要是将单位公务用车上缴到政府公务用车租赁平台统一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2018 年无公务车辆购置。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培训费支出 0.02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外出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支出，比上年减少 0.34 万元，减少了 94.44%，主要是本年度新的政府会计制度出台，加强了干部业务培训。

3、会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单位召开会议费用，比上年减少 0.12 万元，减少了 100%，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杜绝“四风”压减会议次数。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麟游县科技局（机关）2018 年度绩效管理公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4 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 份和“评价报告”1 份。根据要求已公开 2018 年预算批复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的全部项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68.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科技专项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0000			100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10000	10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100%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加强科技宣传交流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麟游县科学技术局

自评得分: 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科学技术奖励、科技人才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收入39.61万元, 本年支出42.61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11.61万元, 项目支出31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组织全县知识产权保护, 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建设; 负责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 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 得0分。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 得10分。	39.61	39.61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39.61	39.61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收入/支出	10	100%	10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9%	4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收入/支出	40	99.5	3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项目效益(20分)	20			收入/支出	20	99.50%	1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1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人员支出 8.0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58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8.03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3.5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单位在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